

《资本论》与社会主义经济建设

第一卷

朱增明 颜 哲

兰州大学出版社

PDF

序 言

朱增明、颜哲同志的著作《〈资本论〉与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一书，由兰州大学出版社出版。这是值得我们马克思主义者，特别是《资本论》研究工作者高兴的事。

《资本论》是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著作中分析一个社会经济形态的最系统最完整的著作。有些人说：《资本论》是马克思分析资本主义社会经济发展规律的著作，我国现在进行的是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所以，它已经过时了，不需要再读它和研究它。我认为这种意见是不对的。《资本论》的方法和一些理论，仍能被我们运用来分析社会主义经济发展规律，仍是指导我们进行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重要理论著作。朱增明、颜哲同志的著作，有力地驳斥了《资本论》无用论的说法，为我们《资本论》研究工作者作出了榜样。下面就《资本论》的方法和理论对于研究社会主义经济的作用，作些粗略的阐明。

第一，运用马克思在《资本论》中分析社会经济的方法来研究我国的社会主义经济。

研究社会主义经济，最根本的问题，是要从经济现象中探索出它的内部联系，即经济现象的实质，寻找出它们的发展趋势。《资本论》中的方法，是我们研究社会主义经济很好的方法。

《资本论》的方法，一般说是唯物辩证法。这种方法是

要从经济现象中揭示出它们的实质来。

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二版跋中说：“研究必须充分地占有材料，分析它的各种发展形式，探寻这些形式的内在联系。”（《资本论》第1卷，第23页）马克思在研究商品经济时，阐明了商品的价值。商品的价值，不是个别劳动时间，而是社会必要劳动时间，这是价值规律。“生产这些产品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作为起调节作用的自然规律强制地为自己开辟道路，就象房屋倒在人的头上时重力定律强制地为自己开辟道路一样。”（《资本论》第1卷，第92页）马克思在阐明资本主义工资时，讲了计时工资和计件工资等工资的不同形式，而它们的本质都是雇佣劳动者的劳动力价值。马克思经过对这些经济现象的分析，寻找出了它们的本质。我们研究社会主义经济问题也必须透过经济现象去寻找其本质。只有寻找出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趋势，党和国家才能做出正确的经济决策。

马克思在《资本论》中，研究经济问题是具体到抽象，而叙述经济问题则是从抽象到具体。在《资本论》中马克思在叙述整个资本主义社会经济形态时，在第一卷，马克思分析了资本的生产过程，抽象掉了流通过程；在第二卷，马克思分析了资本的流通过程，资本只有经过流通过程才能进行生产。同时，马克思还阐明了流通过程与生产过程的关系；在第三卷，马克思分析了资本主义生产总过程，阐明了资本主义社会经济各种现象形态的规律，它们包含了生产、流通和剩余价值的分配。马克思在《资本论》中，用从抽象到具体的叙述方法，使人们对整个资本主义社会有了清楚的认识。我们对社会主义经济的叙述也应运用从抽象到具体的方

法。社会主义生产过程，是社会主义经济运行的基本过程，由于存在着商品货币关系，社会主义经济也必须有流通，揭示社会主义各种现象形态的内部联系，使人们能对整个社会主义经济形态发展的趋势有清楚的认识。

第二，运用《资本论》第一卷中的一些理论，研究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中生产过程的问题。

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一卷中阐明了资本的生产过程，其中有些理论能够被用来研究我国社会主义的生产过程。

《资本论》第一卷第一篇是《商品与货币》。在第一章《商品》中，马克思阐明商品产生的原因。他说：“使用物品成为商品，只是因为它们是彼此独立进行的私人劳动的产品”（《资本论》第1卷，第89页）“产品要表现为商品，需要社会内部的分工发展到这样的程度：在直接的物物交换中开始的使用价值和交换价值的分离已经完成。”（《资本论》第1卷，第192—193页）马克思把生产资料私有制作为商品生产的一个条件，把社会分工作为商品生产的另一个条件。这些理论能被运用来研究我国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存在的原因。在全民所有制企业，生产资料属全民所有，但各企业劳动者在生产过程中所创造的新价值。即V+m，属于企业所支配，相当于V的部分，为劳动者个人所得，用于个人消费。相当于m的部分，在实行承包制的企业，除按规定的承包基础上交利润额外，在不是实行承包制的企业，除按国家税收机关的规定缴纳税金外，余下部分全归企业自己支配，一部分用于企业的积累，以增加企业的活力；一部分用于在劳动过程提供超额劳动者的奖金；一部分用于职工的集体福利事业，所以V+m部分，关系到一个企业职工的经济

利益。社会主义社会仍然存在社会分工，各企业只能生产一种或几种产品，所以它们必须互相交换，而交换只能按等价原则进行，要相互得到应得的经济利益。

马克思在《商品》一章中说：商品生产者“不仅要生产使用价值，而且要为别人生产使用价值，即生产社会的使用价值。”（《资本论》第1卷，第54页）“如果物没有用，那么其中包含的劳动也就没有用，不能算作劳动，因此不形成价值。”（《资本论》第1卷，第54页）我国社会主义企业生产的商品，也必须具有为其他个人或企业的使用价值。不能为他人或企业所使用，就是废品，这个企业职工的劳动就不能算作劳动，不能形成价值。现在我国一些企业生产过程中出现的废次品很多，给社会财富造成了很大损失。

马克思说：“商品的价值量调节商品的交换比例。”（《资本论》第1卷，第79页）我国社会主义的商品交换，也以商品的价值调节其比例关系，也以价值为基础进行交换。

在《资本论》第三章中，阐明了货币的本质和职能及流通中的货币量。

商品的价格，是商品价值的货币表现。马克思说：“价格是物化在商品内的劳动的货币名称。”（《资本论》第1卷，第119页）“随着价值量转化为价格，这种必然的关系就表现为商品同在它之外存在的货币商品的交换比例。这种交换比例既可以表现商品的价值量，也可以表现比它大或小的量，在一定条件下，商品就是按这种较大或较小的量来让渡的。……但这并不是这种形式的缺点，相反地，却使这种形式成为这样一种生产方式的适当形式。”（《资本论》第1卷，第120页）我国社会主义商品的价格同样是商品价值

的货币表现。在商品交换过程中，价格可以等于商品的价值，也可以大于或小于它的价值。在现时社会条件下，要使价格尽可能符合价值量的要求，但要使二者完全一致是相当困难的。因为，价格与价值的比例，还受供求关系的影响，即受流通中的货币量的影响。什么是货币？马克思说：

“作为价值尺度并因而以自身或通过代表作为流通手段来执行职能的商品，是货币。”（《资本论》第1卷，第149页）马克思分析了货币的五种职能。商品流通中的货币量，“就

一定的时间流通过程来说是： $\frac{\text{商品价格总额}}{\text{同名货币的流通次数}}$ =执行流通手段职能的货币量。这个规律是普遍适用的。”（《资本论》第1卷，第139页）社会主义社会，存在着商品货币关系，货币也是衡量商品价值量的尺度。商品流通中所需要的货币量的公式，对我国社会主义货币流通也是适用的，流通中的货币量的多少，影响着商品价格的高低。

在《资本论》第一卷第三到第五篇中，马克思阐明了剩余价值生产的理论。生产剩余价值有两种方法，即绝对剩余价值生产和相对剩余价值的生产。绝对剩余价值的生产，即“把工作日延长，使之超出工人只生产自己劳动力价值的等价物的那个点，并由资本占有这部分剩余劳动，这就是绝对剩余价值的生产”。 “就相对剩余价值的生产来说，工作日一开始就分成必要劳动和剩余劳动这两个部分。为了延长剩余劳动，就要用各种方法缩短生产工资的等价物的时间，从而缩短必要劳动。……相对剩余价值的生产使劳动的技术过程和社会组织发生根本的革命。”（《资本论》第1卷，第557页）在社会主义社会，劳动者是生产资料的主人，但

在生产企业内，劳动者的劳动所创造的新价值，也不能都为劳动者个人所得，他们的劳动，也必须分为两部分，即为自己的劳动和为社会的劳动。为自己的劳动所创造的价值，是劳动者的个人劳动所得部分；为社会劳动所创造的价值，即净产值，归社会所有，用于增加社会和企业的积累，以扩大再生产，用于发展文教卫生事业等等。在社会主义企业内，要增加在为自己和为社会劳作时间内的产品量和多创造的新价值，不能采用延长劳动时间的办法，只有采取使用新技术和改良劳动组织以提高劳动生产率的方法。

在《资本论》第一卷第六篇《工资》中，马克思说：“实行了计件工资，很自然，工人的个人利益就会使他尽可能紧张地发挥自己的劳动力。”（《资本论》第1卷，第607页）在社会主义企业内，实行计件工资，也能更好地调动劳动者的劳动积极性，这有利于提高劳动的生产率。

在《资本论》第一卷第七篇《资本的积累过程》中，马克思阐明了资本积累的理论。资本的积累，即“把剩余价值当作资本使用，或者说，把剩余价值再转化为资本，叫做资本积累。”（《资本论》第1卷，第635页）“把资本主义生产过程联系起来考察，……还生产和再生产资本关系本身”。（同上，第634页）社会主义企业，也必须进行积累，即把一部分净产值用于追加到原企业的资金中去。企业必须积累，才能进行技术改造和技术更新，才能进行内涵扩大再生。企业没有积累，就没有活力。社会主义企业的再生产，也不只是物质资料和劳动力的再生产，而且是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再生产。企业生产越发展，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也应越巩固和发展。

第三，运用《资本论》第二卷的理论研究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中资金的流通问题。

在《资本论》第二卷中，马克思阐明了资本的循环和周转及社会资本的再生产的理论。我认为可以运用这些理论来指导我国企业的资金流通和社会资金的再生产。

在《资本论》第二卷第一篇《资本形态变化及其循环》中，马克思阐明了资本家的资本形态的不断变化，即由货币资本变为生产资本，并再变为商品资本。资本形态的变化，即资本的循环，货币资本的循环，第一阶段是购买生产资料和劳动力，二者“不仅表示一种质的关系，……它还表示一种量的关系。”（《资本论》第2卷，第33页）循环的第二阶段，是生产过程，第三阶段，是商品资本，是包含有剩余价值的商品，并把这种商品资本再转化为货币资本。资本的循环，还有生产资本循环和商品资本循环。“任何一个单个产业资本都是同时处在所有这三种循环中。三种循环……是连续地并列进行的。”（同上，第117页）我国社会主义企业的资金也要不断变化其形态，循环也同时处于三种形态。三种形态也是连续的并列的进行的。企业资金循环越快，企业的经济效益越高。现时有些企业资金循环慢，是它的经济效益不高的重要表现。

在第二卷第一篇中，马克思还阐明了流通时间和生产时间及其二者关系的问题。他说：“流通时间的延长和缩短，对于生产时间的缩短和延长，……起了一种消极限制的作用。……流通时间越等于零或近于零，资本的职能就越大，资本的生产效率就越高。”（同上，第142页）社会主义企业，也必须采取各种方法缩短流通时间，使购买生产资料和出售商

品的时间可能尽减少。这就能用相同数量的资金在相同的时间内生产出更多的产品。在这一篇中，马克思还阐明了流通费用问题。我国要采取各种方法降低流通费用，因为流通费用增加，会增大商品的市场价格，使销售发生困难，或减少企业利润。

在《资本论》第二卷第二篇《资本周转》中，马克思阐明了资本周转的理论。由于资本各部分在周转中快慢不同，马克思在这一篇中把资本分为固定资本和流动资本。在出售商品之后除收回流动资本外，由于固定资本受磨损，也有一部分价值转移到新产品中，要把相当于固定资本磨损价值的货币部分留下来，设置“折旧基金”。社会主义企业的资金，也必须周转，在企业的资金中，也分为固定资金和流动资金，对固定资金，也要实行合理的折旧，使企业的固定资金能及时更新。我国在过去一个相当长时间内，企业折旧费率低，折旧要全部上交的做法，给企业固定资金更新造成很大困难，是不妥的。

马克思在这一篇中，还阐明了流通时间问题。在阐明缩短流通时间的方法上，其中重要的是加快发展运输业。我国企业也应运用各种科学方法，缩短劳动时间和生产时间，加快流通速度，特别是应加快发展交通运输和邮电业，才能使企业的经济效益大大提高。

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二卷第三篇《社会总资本的再生产和流通》中，阐明了社会总资本的再生产和流通的理论。社会总资本，即单个资本的总和。“每一单个资本只是社会总资本中一个独立的、可以说赋有个体生命的部分。社会资本的运动，由社会资本的各个独立部分的运动的总和，

即各个单个资本的周转的总和构成。”（《资本论》第2卷，第390页）社会总资本的再生产，即所有各单个资本的再生。在我国社会主义社会，各个企业也是一个独立的生产和经营单位。可是在社会范围内，各单个企业又是相互联系在一起的，所以，每个企业，也都是社会主义总资金的有机构成部分，任何一个单独企业，都不能离开其他企业而独立存在。社会主义社会所有企业都必须进行再生产。社会主义社会资金的再生产，也要把生产的全部商品消费掉的。在社会资金再生产中，我国现时有些经济情况是不合理的。有些商品已发生大量积压，还去进行再生产，给社会造成很大损失。

马克思按产品的经济职能划分，一部分产品被用于生产消费，即作为生产资料；一部分被用于人们的生活消费，即作为生活消费资料；从而生产也分为两大部类。“社会的总产品，从而社会的总生产，分为两大部类：I，生产资料；II，消费资料。”（同上，第438—439页）社会总资本进行再生产，两大部类要符合一定的比例。马克思采用公式对两大部类的比例关系作了说明。社会主义社会资金的再生产，两大部类之间也必须符合一定的比例关系，简单再生产的公式也是 $I(v+m) = IIc$ ，扩大再生产的公式也是 $I(v+m) > IIc$ 。马克思关于两大部类的比例关系，是按产品经济职能的科学的抽象的论述方法，在现实的国民经济中，不只分为两大部类，而是分为农业、工业、交通运输业和商业，在各国民经济部门内部又分为许多分部门和行业，它们也都必须符合一定的比例关系，只有它们都符合一定的合理的比例关系，社会资金的再生产，才能得到顺利的进行。我国实践已经证明，两大部类之间和国民经济各部门之间不符合一定

的比例关系，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就会发生极大困难。

第四，运用《资本论》第三卷中的一些理论，研究我国社会主义生产总过程中的问题。

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三卷中，分析了资本主义生产总过程，即分析了它的各种具体经济现象形态的发展趋势。

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三卷第一篇《剩余价值转化为利润和剩余价值率转化为利润率中》，阐明了成本价格和利润的关系，阐明了剩余价值率怎样变成了利润率，阐明了影响利润率大小的因素是什么等问题。马克思说：“剩余价值，作为全部预付资本的这样一种观念上的产物，取得了利润这个转化形式。”（《资本论》第3卷，第44页）“用总资本来计算的剩余价值的比率，叫作利润率”，（同上，第51页）我国社会主义企业，也要计算成本和利润，要采用各种方法，降低生产资料的消耗，节约活劳动，以提高企业的盈利率。利润是企业的净产值的货币形态，只有增加盈利，才能为社会提供更多的物质产品，用以增加积累，发展社会主义经济建设。

在《资本论》第三卷第二篇《利润转化为平均利润》和第三篇《利润率趋向下降的规律》中，马克思阐明了个别企业的利润为什么会转化为平均利润和利润率为什么会发生下降趋势的理论。各不同的生产部门，由于资本有机构成不同和周转时间不同，所得利润也不同。“如果其他条件不变，不同生产部门所使用的资本的周转时间不同，或者这些资本的有机组成部分的价值比率不同，那末，同时并存的不同生产部门的利润率就会不同。”（《资本论》第3卷，第161页）一些部门的资本家不会甘心于取得的利润比另一部门的

资本家少，所以在部门之间展开竞争，而竞争的方法就是资本向利润多的部门转移，使这些部门的产品价格下降，形成平均利润。生产价格，即成本价格加平均利润。由于企业资本有机构不断提高，所以利润有下降趋势，但也有些因素会阻止利润率的下降。我国社会主义各生产部门，也存在着有机构的不同和周转时间不同的问题，因而它们的利润率也不同。取得利润率低的生产部门，很难增加企业的积累，很难改善职工成集体福利事业，劳动者个人的所得也会少一些，这就难以调动这些部门劳动者的劳动积极性。因此，社会主义各部门也应以生产价格出售其商品，使它们能取得平均利润。我国进行价格改革，其理论基础，我认为应是生产价格。只有使各生产部门都能取得平均利润，才能充分调动各不同生产部门的企业及全体劳动者的劳动积极性，才有利于各部门的协调发展。

在《资本论》第三卷第四篇《商品资本和货币资本转化为商品经营资本和货币经营资本》中，马克思阐明了商业资本的形成、作用、商业利润和商业种类的理论。他说：“处在流通过程中的资本的这种职能独立起来……成为一种由分工给予特殊种类资本家的职能，商品资本就成为商品经营资本或商业资本。”（《资本论》第3卷，第298页）“商人的活动只是为了把生产者的商品资本转化为货币所必须完成的活动，只是对商品资本在流通过程和再生产过程中的职能起中介作用的活动。”（同上，第301页）社会主义商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一个重要部门。社会主义商业把各生产企业生产出来的商品收购起来，然后再销售出去，这既能加速企业资金的循环和周转，又能给生产企业节约大量的资金。社

会主义商业，对整个社会主义生产的发展起着重要作用。

商业资本，要取得商业利润。我国的商业利润，一部分是在生产企业内劳动者创造的净产值，工厂出售商品给商业企业时，按工厂的出厂价格，商业企业则按市场价格出售，其中差额就是商业利润；另一部分是商业职工在商品分类、包装、保管中创造的价值的一部分。商业应采取各种方法，降低商业费用，以增加商业利润。

资本主义商业，有“批发商业”和“零售商业”，我国也有批发商业和零售商业。有些批发商也兼营零售。为了促进我国有计划的商品生产的发展，近年来还出现了一些新的商业形式，如商商联合、工商联合、农商联合、农工商联合和各种贸易公司及贸易货栈等等。过去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由于对商业重视不够，给我国生产的发展造成很大的损失。

在《资本论》第三卷第五篇《利润分为利息和企业主的收入。生息资本》中，马克思阐明了借贷资本和信用的理论。“资本或收入转化为货币，这种货币再转化为借贷资本”，（《资本论》第3卷，第560页）借贷资本的产生，便有了信用。信用有商业信用和银行信用。“商业信用，即从事再生产的资本家互相提供的信用”。（同上，第542页）银行信用，即银行的存款和贷款，发行债券和证券。信用在资本主义经济中起着重要作用，使流通费用减少。即有“相当大的一部分交易完全用不着货币。”（同上，第492页）

“生产规模惊人地扩大了，”（《资本论》第3卷，第493页）股别公司得以成立。我国的信用，是社会主义的信用，信用存在原因，是社会主义社会还存在着商品货币关系。在信用形式上，也有商业信用和银行信用。商业信用能加速社

社会主义生产企业资金的周转。为搞活资金市场，我国的银行也试验发行债券和证券，信用的发发展，将能更有效地利用暂时闲置的货币资金，加快扩大生产规模，加速发展社会主义经济。

对于借贷资本的利息，马克思说：“利息不外是一部分利润的特别名称”，我国企业向银行贷款要向银行付利息，这种利息也是企业利润的一部分。

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三卷第五篇中，还阐明贵金属的输出和汇兑问题，这对我国的外汇工作也有指导作用。

在《资本论》第三卷第六篇《超额利润转化为地租》中，马克思阐明了地租理论。我国是社会主义社会，土地已公有，因此绝对地租已没有存在的条件，但是，还存在着级差收益，我们应利用这种级差收益，增加财政收入，从而为社会增加一部分积累。

为什么能够运用《资本论》的方法和理论来研究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问题。

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在性质上是不同的，但是，它们都是社会化的生产，社会化的生产在它们的经济运行中有其共性。

我国社会主义现阶段有些经济现象和资本主义社会经济现象是共同的，如商品货币关系的存在，企业的资金也必须循环和周转等。

我相信读者读了《资本论》与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一书不仅会加深对《资本论》这本经济理论巨著的理解，而且能学会运用《资本论》方法研究社会主义经济，提高自己研究社会主义经济问题的能力。祝贺《〈资本论〉与社会主义经

济建设》一书的出版。

宋 涛

1988.5.20

前　言

当前我们社会学者的任务，就是要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创造性地研究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全面改革的新情况、新经验、新问题，探索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规律，在丰富的社会实践巾发展马克思主义科学理论。为此，我们把在长期教学实践过程中的讲稿，整理和修改成册。本书的内容大体上可分为两大部分：一部分是按照原著的顺序力图作通俗而又较简明的讲解，帮助初学者领会原著的精神实质。由于篇幅限制，这里着重讲解原著的重点章节。另一部分是在各篇之后，运用马克思所阐述的各项基本原理，对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经济规律作一些初步探索，为初学《资本论》的同志提供一些帮助。

书中所用《资本论》的引文，均以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翻译的、人民出版社出版的《资本论》第1—3卷（即《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25卷）为准，其中第1卷的引文之后只注页码，不再注书名。

在编写本书过程中，曾参考并吸收了我国学术界有关学术成果和出版的有关《资本论》的各种专著，由于篇幅所限未能一一注明出处，谨向各作者表示深切的谢意。同时，也要感谢为本书作了大力支持和提出宝贵意见的史柳宝、王廷湘同志以及其他同志的热情的鼓励和支持。宋涛同志在百忙中为本书作序，更是对我们的极大鼓舞和鞭策。

此次出版的这本书，是《〈资本论〉与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第一卷。由于经济体制改革正在逐步深入发展，社会主义的经济规律尚须进一步认识，加之我们对《资本论》的内容学习不够，体会不深，书中错误和缺点在所难免，敬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朱增明、顾哲

1988年6月于兰州大学